

教 育 部
學 產 基 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 - - -	1
二、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暨說明 - - - - -	7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 - - - -	9
三、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明細表 - - - - -	11
(二) 基金用途明細表 - - - - -	12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 - - - -	17
五、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 - - - -	19
(二)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 - - - -	20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 - - - -	21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 - - - -	22
(五) 各項費用彙計表 - - - - -	24
(六) 補辦預算明細表 - - - - -	30
六、附錄	
(一) 固定項目明細表 - - - - -	31
(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 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 - - - -	32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教 育 部
學 產 基 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設立宗旨：本基金之任務係為秉持獻田先賢遺志暨配合教育施政重點，將自清朝時代地方熱心教育人士捐獻遍佈在臺灣省各地區之田地及房屋，委由本基金依法放租，並以其收益，依據「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及「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等規定，專款專用於辦理獎助發展相關教育事業，並加強督導管理學產房地及專案計畫等。
- (二)願景：未來學產房地的經營方向，以學產土地作教育相關使用為主要原則，並儘量將大型開發個案委託民間專業機構辦理，房地經營管理及規劃設計亦可委託專業機構執行，俾活化資產增加效益，挹注獎助教育支出，提升教育水準。

二、施政重點

1. 強化土地管理

- (1)依土地功能及管理目的，重整管理權責。
- (2)加強土地資訊管理。

2. 改善占用問題

- (1)遏止新占用。
- (2)輔導占用人取得合法使用權。
- (3)加強排除占用，恢復學產土地原有風貌。

3. 活化資產，加強開發土地利用，創造永續財富：

- (1)積極參與都市計畫更新。
- (2)多元化運用學產土地，提高孳息收入。

4. 提升獎補助教育計畫：主動關懷弱勢家庭學生使其順利就學；獎勵特殊才能教育，培育人才。

三、組織概況

- (一)本基金以教育部為主管機關，設學產基金管理會負責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等事項。
- (二)學產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1 至 17 人，由本部部長或其指派人員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部聘請相關單位主管、有關機關（構）之代表、學者及專家兼任之。委員任期 2 年 1 聘，屬任務編組；另置執行秘書 1 人，由本部現有員額派兼之。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財產處分收入—學產土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之處分收入 5,600 萬元。

租金收入—學產房地出租收入 7 億 3,271 萬 4 千元。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338 萬 3 千元。

其他財產收入—投資股票之股息收入 92 萬元。

雜項收入—以前年度使用補償金、逾期繳納租金之違約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4,134 萬 9 千元。

總計 8 億 9,436 萬 6 千元。

二、基金用途：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辦理本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 1 億 2,604 萬 5 千元。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辦理清寒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補助家庭遇變故學生急難慰問金、獎勵工讀、各級學校社團活動補助費、輔導高關懷學生及培訓學生特殊專長等活動補助經費 12 億 0,652 萬 5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購置什項設備 6 萬元。

總計 13 億 3,263 萬元。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8 億 9,43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 億 9,515 萬 3 千元，減少 78 萬 7 千元，約 0.09%，主要係因學產土地出售之財產處分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3 億 3,26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1,956 萬 1 千元，增加 1,306 萬 9 千元，約 1%，主要係學產房地出租之營業稅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4 億 3,826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4 億 2,440 萬 8 千元，增加短絀 1,385 萬 6 千元，約 3.26%，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4 億 3,826 萬 4 千元支應。

三、補辦預算事項：

資產之變賣：持有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到期贖回 5 億 10 萬元，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經行政院 102 年 2 月 25 日院授教秘字第 1020002907 號函同意辦理，並於 103 年度補辦預算。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學產房地資產活化計畫	學產房地租金收入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預算數：千元	732,714
	房產土地可供收益面積	面積：公頃	814.03
獎補助教育支出計畫	助學金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預算數：千元	579,718
	助學金補助人數	人次	565,396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預算數：千元	619,670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補助人數	人次	248,757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11 億 1,13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9 億 1,809 萬 8 千元，增加 1 億 9,325 萬元，主要係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有償撥用本部經管之學產土地處分價款，及國有財產局代為處分五分埔土地之財產處分收入，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5 億 4,113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2 億 5,862 萬元，增加 2 億 8,251 萬 1 千元，主要係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申請人數增加及補助家庭遇變故或發生意外災害事故之教職員、學生急難慰問金等申請案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短絀數 4 億 2,978 萬 3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3 億 4,052 萬 2 千元，增加短絀 8,926 萬 1 千元及 26.21%，主要係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及急難慰問金申請人數增加所致。

(二) 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學產房地資產活化計畫	學產房地租金收入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713,005 千元	本年度租金收入決算數 634,728 千元，主要係因配合都市計畫變更，原出租土地無法建築使用，致租金減少。
	房產土地可供收益面積	835.75 公頃	實際收益面積 814.03 公頃，主要係有償撥用致可供收益土地面積減少。
獎補助教育支出計畫	助學金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522,298 千元	本年度決算數 685,211 千元，業已達成年度目標。
	助學金補助人數	253,317 人次	實際補助人數 202,474 人次，主要因部分學生重複申請其他政府助學金，經查核後不予補助所致。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602,800 千元	本年度決算數 700,704 千元，業已達成年度目標。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補助人數	44,163 人次	實際補助 124,416 人次，業已達成年度目標。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 8 億 5,599 萬 2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4 億 4,749 萬 6 千元，增加 4 億 0,849 萬 6 千元，執行率 191.28%，主要係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經行政院同意辦理贖回 5 億 10 萬元，並於 103 年度補辦預算。
2. 基金用途：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 8 億 0,405 萬 1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9 億 6,124 萬 6 千元，減少 1 億 5,719 萬 4 千元，執行率 83.65%，主要係因上半年度編列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高級

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僑生助學金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工讀獎助金實際申請人數較預計少所致。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實際賸餘 5,194 萬 1 千元，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累積賸餘 81 億 4,138 萬 2 千元。

(二) 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績 效 衡 量 暨 達 成 情 形 分 析
學產房地資產活化計畫	學產房地租金收入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上半年實際收入 319,773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354,540 元少，執行率 90.19%。
	房產土地可供收益面積	全年度預計可供收益面積 832.35 公頃，因有償撥用，實際收益面積 814.02 公頃，較預計數少。
獎補助教育支出計畫	助學金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上半年實際執行數 369,814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501,148 千元少，執行率 73.79%。
	助學金補助人數	上半年實際補助 102,228 人次，較預計數 126,310 人次少，目標達成 80.93%。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預算編列與執行	上半年實際執行數 420,553 千元，較預算分配數 439,315 千元少，執行率 95.73%。
	慰問金、工讀及其他補助之補助人數	上半年實際補助 11,798 人次，較預計數 36,945 人次少，目標達成度 31.93%。

二、主 要 表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111,348	基金來源	894,366	895,153	-787
1,074,007	財產收入	853,017	879,053	-26,036
362,457	財產處分收入	56,000	110,623	-54,623
634,728	租金收入	732,714	709,110	23,604
57,690	利息收入	63,383	58,400	4,983
19,132	其他財產收入	920	920	-
37,341	其他收入	41,349	16,100	25,249
37,341	雜項收入	41,349	16,100	25,249
1,541,131	基金用途	1,332,630	1,319,561	13,069
146,865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126,045	97,878	28,167
1,393,890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1,206,525	1,221,548	-15,023
37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	135	-75
-429,783	本期賸餘(短絀-)	-438,264	-424,408	-13,856
8,519,224	期初基金餘額	8,165,133	8,678,802	-513,669
-	解繳國庫	-	-	-
8,089,441	期末基金餘額	7,726,869	8,254,394	-527,525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本年度財產收入8億5,301萬7千元，其他收入4,134萬9千元，總計8億9,436萬6千元。

二、基金用途：

(一)學產房地管理計畫1億2,604萬5千元，主要係辦理強化土地管理、改善占用問題、活化資產以創造永續財富等業務所需經費。

(二)獎助教育支出計畫12億0,652萬5千元，主要係低收入戶子女就學助學金4億元、僑生清寒助學金599萬8千元、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1億7,372萬元、獎勵工讀3億2,917萬元、急難慰問金2億6,500萬元、培訓學生特殊專長補助1,836萬元、輔導高關懷學生補助459萬元、補助學校社團255萬元及推動本項計畫行政費用713萬7千元等。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6萬元，主要係業務需要購置行政事務設備等6萬元。

三、本年度較上年度預算及前年度決算增減變動原因：

(一)較上年度預算增減變動原因：本期短絀4億3,826萬4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4億2,440萬8千元，增加短絀1,385萬6千元，主要依據財政部函釋本部學產不動產租金收入應依營業稅法相關規定繳納營業稅，故自103年度起繳納營業稅，並按101年度租金收入決算推估營業稅為3,000萬元。

(二)較前年度決算增減變動原因：本期短絀4億3,826萬4千元，較前年度決算數短絀4億2,978萬3千元，增加短絀848萬1千元，主要係學產土地財產處分收入減少所致。

教育部
學產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38,264	
調整非現金項目	6,689	提列呆帳1,225千元、流動資產淨減5,367千元及流動負債淨增97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1,575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13,814	減少什項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8,448	增加其他負債。
增加其他資產	-15,924	增加什項資產。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3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25,2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610,7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185,514	

三、明 細 表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財產收入		-	-	853,017	
財產處分收入		-	-	56,000	學產土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之出售財產處分收入。
租金收入		-	-	732,714	耕地面積592.60公頃依照財政部訂頒之「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管理辦法」核計租金。基地面積221.43公頃(扣除未有收益之公共設施用地)，依據行政院訂頒之「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核計租金。臺中市臺中港路多功能會館、臺北信義大樓、東海岸公教度假村、永春捷運站聯合開發等依標租結果核計學產房地之租金。
利息收入		-	-	63,383	預計銀行存款平均8,000,000千元，其中定期存款6,600,000千元，依國有行庫牌告利率之平均定期存款利率0.83%計算。一般存款1,564,190千元，年息0.55%計息，利息收入共計63,383千元。
其他財產收入		-	-	920	華南金控公司股票3,257,439股之股利。
其他收入		-	-	41,349	
雜項收入		-	-	41,349	收以前年度使用補償金、逾期繳納租金之違約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6,865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126,045	97,878	
299	用人費用	200	270	
174	正式員額薪資	200	200	
174	管理委員會委員報酬	200	200	基金管理會委員出席費。
88	超時工作報酬	-	70	
88	加班費	-	70	
31	獎金	-	-	
31	考績獎金	-	-	
6	福利費	-	-	
6	其他福利費	-	-	
26,575	服務費用	16,973	18,083	
299	水電費	12	12	
294	工作場所電費	7	7	永春捷運站等學產建物負擔之電費。
5	工作場所水費	5	5	永春捷運站等學產建物負擔之水費。
199	郵電費	5	70	
-	郵費	5	5	匯票匯費及掛號郵資等。
199	電話費	-	65	
608	旅運費	436	436	
426	國內旅費	436	436	辦理學產土地勘查、複丈清查、土地招租及相關會議等學產房地管理業務學者專家旅運費。
182	貨物運費	-	-	
32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40	340	
188	印刷及裝訂費	140	140	學產基金租金繳款書、會議用資料及公務用書表等印刷及裝訂費。
135	廣(公)告費	200	200	1.為加強辦理學產土地標租作業，製作海報、布條於標租地明顯處所需廣告費120千元。 2.學產土地標租、法律訴訟案件公示送達及抵押物強制執行刊登拍賣等之登報公告費80千元。
3,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60	2,110	
877	土地改良物修護費	1,000	1,900	學產土地改良、清除雜草、圍籬及修護等費用。
2,345	其他建築修護費	150	150	學產房地災害搶修、維護、修理及圍籬等費用。
2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	50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	什項設備修護費	10	10	什項設備之維護、修理等費用。
162	保險費	220	225	
159	一般房屋保險費	220	220	捷運永春站及花蓮教師會館學產建物等保險費。
3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	5	
18,116	一般服務費	12,545	12,545	
1,56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00	300	處分財產收入按百分比計付手續費用。
16,555	外包費	12,245	12,245	1.為辦理學產土地、房屋管理業務及一般行政支援進用派遣人力約19人，所需經費10,784千元。 2.委託專業公司辦理經管學產房地開發、利用、改良、處分、土地清查建檔及相關規劃作業等經費1,461千元。
3,555	專業服務費	2,195	2,285	
1,064	專技人員酬金	700	650	聘請會計師、精算師、不動產估價師等人員提供學產管理服務。
1,645	法律事務費	800	750	聘請律師解決學產房地訴訟及法律諮詢案件等法律事務費。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聘請土地、法律專業人員授課及出席審查相關學產業務等。
598	委託調查研究費	300	300	1.學產開發利用調查研究費、管理制度之建置等。 2.都市計畫檢討或都市更新等委託調查、評估及研究費。
229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350	540	會計資訊系統、學產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增修等費用。
10	其他	15	15	辦理學產房地管理所需資料之網路查詢費及其他專業服務等支出。
63	公共關係費	60	60	
63	公共關係費	60	60	主要用於有效推動學產業務，並與學者專家等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457	材料及用品費	305	479	
227	使用材料費	130	281	
97	燃料	-	91	
130	設備零件	130	190	影印機耗材費及設備保養等相關費用。
230	用品消耗	175	198	
158	辦公(事務)用品	100	123	購置業務所需辦公用品、影印機碳粉等。
1	報章什誌	10	10	購置業務參考用圖書、報章雜誌、法令彙編等。
8	食品	30	30	召開會議及辦理業務所需餐費等。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3	其他	35	35	零星支出及其他消耗性雜支等。
4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460	
420	購置無形資產	-	460	
420	購置電腦軟體	-	460	
69,79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4,442	74,461	
66,350	土地稅	67,942	67,942	
66,350	一般土地地價稅	67,942	67,942	學產土地地價稅。
1,735	房屋稅	5,000	5,000	
1,735	一般房屋稅	5,000	5,000	學產建物房屋稅。
11	消費與行為稅	30,000	12	
-	營業稅	30,000	-	學產房地出租之營業稅。
11	使用牌照稅	-	12	
1,698	規費	1,500	1,507	
1,69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500	1,500	學產房地辦理土地建物複丈測量、 地籍圖、土地登記簿本、登記費及 法院訴訟、公證強制執行等各項規 費。
6	汽車燃料使用費	-	7	
3,00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00	1,700	
160	分擔	200	200	
160	分擔大樓管理費	200	200	位於永春捷運站EAT國際館學產房 地之大樓管理及停車位管理等費用 。
2,843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1,500	1,500	
2,843	其他	1,500	1,500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規定，公有出租 耕地依法撥用時，補償承租人所需 經費，由原管理機關負擔終止租約 之補償費。
46,297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1,225	1,225	
46,297	各項短絀	1,225	1,225	
46,297	呆帳及保證短絀	1,225	1,225	提列之各項債權之呆帳。
22	其他	1,200	1,200	
22	其他支出	1,200	1,200	
22	其他	1,200	1,200	退還以前年度溢收租金或撤銷土地 買賣契約返還價購款等。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93,890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1,206,525	1,221,548	
3	用人費用	-	2	
3	超時工作報酬	-	2	
3	加班費	-	2	
7,970	服務費用	7,131	7,122	
-	郵電費	5	5	
-	郵費	5	5	郵寄獎助教育業務文件所需之郵資。
35	旅運費	40	31	
35	國內旅費	40	31	辦理各項獎勵文教事業工作及出席相關會議旅運費。
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20	
5	印刷及裝訂費	20	20	印製公務用書表與開會資料等印刷及裝訂費。
7,877	一般服務費	7,000	7,000	
7,877	外包費	7,000	7,000	急難慰問金及獎助工讀等案件，其中申請資格之初審、資料之建置與彙整等事務，委外辦理之外包費。
14	專業服務費	30	30	
1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聘學者、專家審查獎補助案件審查費等。
38	公共關係費	36	36	
38	公共關係費	36	36	主要用於有效推動學產業務，並與學者專家等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3	材料及用品費	6	6	
3	用品消耗	6	6	
3	食品	6	6	召開會議及辦理業務所需之餐費等。
1,385,91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99,388	1,214,418	
685,2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579,718	634,718	
685,211	獎助學員生給與	579,718	634,718	補助清寒低收入戶學生之助學金、僑生清寒助學金、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
700,704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19,670	579,700	
298,097	獎勵費用	329,170	289,200	獎勵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學生工讀服務等。
364,270	慰問、照護及濟助金	265,000	265,000	補助家庭遇變故或發生意外災害事故之教職員工、學生急難慰問金等。
38,336	其他	25,500	25,500	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社團、輔導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高關懷及補助特殊專長教育等活動經費。
37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	135	
37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	135	
376	購置固定資產	60	135	
284	購置機械及設備	-	60	
93	購置什項設備	60	75	應業務需要購置之行政事務設備等。
1,541,131	總 計	1,332,630	1,319,561	

四、附 表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149,165.68	845	126,045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主要係辦理強化土地管理、改善占用問題、活化資產以創造永續財富等業務所需經費。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1,481.94	814,153	1,206,525	本項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1.低收入戶助學金—依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按國民中小學、公、私立高中職、公、私立大專院校等各不相同標準予以補助。 2.急難慰問金—依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視個案核予補助。 3.獎勵工讀—依工讀服務實施要點核給學校經費辦理學生工讀。 4.補助學生社團—鼓勵學生社團進行社區服務，使學校與在地文化有效結合，依該作業要點補助學校辦理志願服務。 5.輔導高關懷學生補助—為幫助行為偏差學生，協助其摒除負面影響，導入正常生活。 6.培訓學生特殊專長補助—為發掘具有特殊專長及培訓在各領域中具有優異潛能之弱勢學生，協助其在不利因素下，奮發向上。 7.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補助家庭經濟突發困境或社會福利機制無法照顧，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者。 8.清寒僑生助學金—協助家境清寒、努力向學之僑生，如期完成學業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件	10,000.00	6	60	主要係辦理購置什項設備。
合 計				1,332,630	

五、參 考 表

教育部
學產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8,646,228	資產	7,791,059	8,220,778	-429,719
8,331,723	流動資產	7,313,011	7,743,615	-430,604
8,053,065	現金	7,185,514	7,610,751	-425,237
265,103	應收款項	126,734	132,127	-5,393
13,555	預付款項	763	737	26
314,505	其他資產	478,048	477,163	885
314,505	什項資產	478,048	477,163	885
8,646,228	資產總額	7,791,059	8,220,778	-429,719
556,787	負債	64,190	55,645	8,545
6,762	流動負債	6,405	6,308	97
5,177	應付款項	4,958	4,886	72
1,585	預收款項	1,447	1,422	25
550,025	其他負債	57,785	49,337	8,448
550,025	什項負債	57,785	49,337	8,448
8,089,441	基金餘額	7,726,869	8,165,133	-438,264
8,089,441	基金餘額	7,726,869	8,165,133	-438,264
8,089,441	基金餘額	7,726,869	8,165,133	-438,264
8,646,228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7,791,059	8,220,778	-429,719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性質科目，本年度預計數為75,051,282元，主要係為承租人之履約保證金、定存單等。

教育部
學產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845	149,165.68	126,045	主要係管理會委員出席酬勞、水電費、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保險費、旅運費、委託代管土地之一般服務費、專業服務費、稅捐、規費等。 主要係低收入戶子女就學助學金、暑期工讀服務、培訓學生特殊專長、輔導高關懷學生補助、補助學校社團等，另增列上年度未估列之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清寒僑生助學金、急難慰問金、高中以上學生工讀助學金之補助人次。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814,153	1,481.94	1,206,525	
上年度預算數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846	115,695.04	97,878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211,249	5,782.50	1,221,548	
前年度決算數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846	173,599.75	146,865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326,890	4,264.09	1,393,889	
100年度決算數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847	148,059.43	125,406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218,659	4,351.87	951,576	
99年度決算數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公頃	849	177,653.38	150,828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人次	196,941	3,156.50	621,643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明
專任人員	-	-	-	
職員	-	-	-	
技工	-	-	-	
工友	-	-	-	
兼任人員	28	-	28	
管理會委員	17	-	17	管理委員17人，依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按次支給出席酬 勞。
其他兼任人員	11	-	11	1.依本基金收支保 管及運用辦理，可 置執行秘書1人、組 長3人，組員20至30 人，由教育部現有 員額派兼之。 2.本年度兼職人員 11人，未支領兼職 酬金。
總 計	28	-	28	

本基金預計外包費19,245千元，內容如下：

- 1.為辦理學產土地、房屋管理業務及一般行政支援進用派遣人力約19人，所需經費10,784千元。
- 2.委託專業公司辦理經管學產房地開發、利用、改良、處分、土地清查建檔及相關規劃作業等經費1,461千元。
- 3.急難慰問金及獎助工讀等案件，其申請資格之初審、資料之建置與彙整等事務，委外辦理之外包費7,000千元。

教育
學產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其他	退休金	卹償金
學產房地管理計 管理會委員	200	-	-	-	-	-	-	-	-
	200	-	-	-	-	-	-	-	-
合 計	200	-	-	-	-	-	-	-	-

本基金預計外包費19,245千元，內容如下：

- 1.為辦理學產土地、房屋管理業務及一般行政支援進用派遣人力約19人，所需經費10,784千元。
- 2.委託專業公司辦理經管學產房地開發、利用、改良、處分、土地清查建檔及相關規劃作業等經費1,461千元。
- 3.急難慰問金及獎助工讀等案件，其申請資格之初審、資料之建置與彙整等事務，委外辦理之外包費7,000千元。

部
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提撥福利 金	其他				
-	-	-	-	-	-	200	-	200
-	-	-	-	-	-	200	-	200
-	-	-	-	-	-	200	-	200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302	272	用人費用	200	200	-
174	200	正式員額薪資	200	200	-
174	200	管理委員會委員報酬	200	200	-
91	72	超時工作報酬	-	-	-
91	72	加班費	-	-	-
31	-	獎金	-	-	-
31	-	考績獎金	-	-	-
6	-	福利費	-	-	-
6	-	其他福利費	-	-	-
34,544	25,205	服務費用	24,104	16,973	7,131
299	12	水電費	12	12	-
294	7	工作場所電費	7	7	-
5	5	工作場所水費	5	5	-
199	75	郵電費	10	5	5
-	10	郵費	10	5	5
199	65	電話費	-	-	-
644	467	旅運費	476	436	40
461	467	國內旅費	476	436	40
182	-	貨物運費	-	-	-
328	3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0	340	20
193	160	印刷及裝訂費	160	140	20
135	200	廣(公)告費	200	200	-
3,250	2,1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60	1,160	-
877	1,900	土地改良物修護費	1,000	1,000	-
2,345	150	其他建築修護費	150	150	-
25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	-	-
4	10	什項設備修護費	10	10	-
162	225	保險費	220	220	-
159	220	一般房屋保險費	220	220	-
3	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	-	-
25,993	19,545	一般服務費	19,545	12,545	7,000

部

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學產房地管理計 畫	獎助教育支出計 畫
1,561	30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00	300	-
24,432	19,245	外包費	19,245	12,245	7,000
3,569	2,315	專業服務費	2,225	2,195	30
1,064	650	專技人員酬金	700	700	-
1,645	750	法律事務費	800	800	-
22	6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0	30	30
598	300	委託調查研究費	300	300	-
229	540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350	350	-
10	15	其他	15	15	-
101	96	公共關係費	96	60	36
101	96	公共關係費	96	60	36
459	485	材料及用品費	311	305	6
227	281	使用材料費	130	130	-
97	91	燃料	-	-	-
130	190	設備零件	130	130	-
232	204	用品消耗	181	175	6
158	123	辦公(事務)用品	100	100	-
1	10	報章什誌	10	10	-
11	36	食品	36	30	6
63	35	其他	35	35	-
796	59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	-	-
376	135	購置固定資產	60	-	-
284	60	購置機械及設備	-	-	-
93	75	購置什項設備	60	-	-
420	460	購置無形資產	-	-	-
420	460	購置電腦軟體	-	-	-
69,793	74,46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4,442	104,442	-
66,350	67,942	土地稅	67,942	67,942	-
66,350	67,942	一般土地地價稅	67,942	67,942	-
1,735	5,000	房屋稅	5,000	5,000	-

部
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學產房地管理計畫	獎助教育支出計畫
1,735	5,000	一般房屋稅	5,000	5,000	-
11	12	消費與行為稅	30,000	30,000	-
-	-	營業稅	30,000	30,000	-
11	12	使用牌照稅	-	-	-
1,698	1,507	規費	1,500	1,500	-
1,691	1,50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500	1,500	-
6	7	汽車燃料使用費	-	-	-
1,388,918	1,216,11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1,088	1,700	1,199,388
685,211	634,718	捐助、補助與獎助	579,718	-	579,718
685,211	634,718	獎助學員生給與	579,718	-	579,718
160	200	分擔	200	200	-
160	2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200	200	-
703,547	581,2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21,170	1,500	619,670
298,097	289,200	獎勵費用	329,170	-	329,170
364,270	265,000	慰問、照護及濟助金	265,000	-	265,000
41,179	27,000	其他	27,000	1,500	25,500
46,297	1,225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1,225	1,225	-
46,297	1,225	各項短絀	1,225	1,225	-
46,297	1,225	呆帳及保證短絀	1,225	1,225	-
22	1,200	其他	1,200	1,200	-
22	1,200	其他支出	1,200	1,200	-
22	1,200	其他	1,200	1,200	-
1,541,131	1,319,561	合 計	1,332,630	126,045	1,206,525

部

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教育部
學產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資產之變賣 財產處分收入	500,100 500,100	102	持有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到期贖回，經行政院102年2月25日院授教秘字第1020002907號函同意辦理，並於103年度補辦預算。

六、附 錄

教育部
學產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 明
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3,172	-	-	103,172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土地	16,378,724	-	-	16,378,724	
房屋及建築	811,999	-	-	811,999	
機械及設備	34,493	-	-	34,49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08	-	-	9,208	
什項設備	13,186	60	-	13,246	購置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電腦軟體	992	-	-	992	
資產總額	17,351,774	60	-	17,351,834	

教育部
學產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